

工程管理系列教材

T-284
L7661

建设项目管理

刘伊生 编著

北方交通大学出版社

Northern Jiaotong University Press

北京·BEIJING

内 容 提 要

本书站在建设项目业主及其委托单位——监理单位的角度，按照基本建设程序，从建设项目设想和策划开始，经可行性研究与评价、建设实施（设计、施工及其监理）、竣工验收，直至建设项目后评价，充分结合我国建设工程管理体制改革内容，全面介绍了建设项目管理的内容和方法。全书共分 12 章，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管理概述、建设项目策划与决策、建设项目管理组织、建设项目监理、建设项目设计管理、建设项目招标与投标、建设项目合同管理、建设项目施工前期管理、建设项目施工过程管理、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建设项目文档管理、建设项目后评价。

本书可作为高等学校工程管理专业、土木工程专业的教材或教学参考书，也可供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建设单位、工程咨询及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物资供应单位等有关工程管理人员参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建设项目管理/刘伊生编著 .—北京：北方交通大学出版社，2001. 11

ISBN 7-81082-021-4

I . 建… II . 刘… III . 基本建设项目－项目管理 IV . F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76802 号

从 书 名：工程管理系列教材

书 名：建设项目管理

编 著 者：刘伊生

策 划 编辑：孙秀翠

责 任 编辑：郭 洁

排 版 制 作：鑫鑫达电脑打印中心

印 刷 者：北京市东光印刷厂

装 订 者：三河市桃园装订厂

出版发行：北方交通大学出版社 邮编：100044 电话：010-62237564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开 本：787×960 1/16 印张：18 字数：340 千字

版 次：2001 年 11 月第 1 版 200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81082-021-4
F·1

印 数：3000 册 定价：25.00 元

出版说明

基本建设是发展我国国民经济、满足人民不断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的重要保证。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建筑技术的进步，现代建设工程日益向着大规模、高技术的方向发展。投资建设一个大型项目，需要投入大量的劳动力和种类繁多的建筑材料、设备及施工机械，耗资几十亿元甚至几百亿元。如果工程建设投资决策失误，或工程建设的组织管理水平低，势必会造成工程不能按期完工，质量达不到要求，损失浪费严重，投资效益低等状况，给国家带来巨大损失。因此，保证工程建设决策科学，并对工程建设全过程实施有效的组织管理，对于高效、优质、低耗地完成工程建设任务，提高投资效益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21世纪知识经济时代的到来和世界经济一体化、产业国际化、市场全球化的发展趋势，以及我国改革开放进程的加快和即将加入WTO，为我国建筑业的进一步发展带来了机遇和挑战，对我国建筑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了增强国际竞争力，我们在重视硬件（主要指建筑技术、建筑材料、建筑机械等）发展的同时，不能忽视软件（工程管理）的发展。必须在实践中研究和采用现代化的工程管理新理论、新方法和先进的手段，培养造就一大批工程建设管理人才，逐步缩小与世界领先水平的差距。

工程管理专业在我国的发展历史并不长，属于新兴专业。由于种种原因，目前还没有一套完整的工程管理系列教材。为满足教学与实际工作的需要，我们根据工程管理专业的主干课程，专门组织具有丰富教学与实践经验的教师编写了工程管理系列教材。这套系列教材包括：《建设项目管理》、《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建设监理案例分析》、《建设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企业管理》、《建设工程定额及概预算》和《国际工程管理》。

本系列教材的主要特点：一是内容新颖，整套教材力求反映现代工程管理科学理论和方法，反映我国工程建设管理体制变革的新成果及当前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及行政规章制度。二是实用性强，整套教材遵循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在详细阐述管理理论的同时，更加注重管理方法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本套教材能够顺利出版，得益于北方交通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工程管理系列教材编委会

2001年10月

前　　言

“建设项目管理”是高等学校工程管理专业的一门主干课程，同时也是土木工程专业的一门重要课程。为适应我国建设工程管理体制与发展的形势，满足教学与实际工作的需要，作者在总结多年教学与实践经验的基础上，按照建设项目管理教学大纲和实际工作的要求，编撰了《建设项目管理》一书。

本书主要从建设项目业主的角度，全面介绍了建设项目的前期策划与决策、建设实施（设计、施工及其监理）、竣工验收及后评价各阶段管理的内容和方法，体现了建设项目法人责任制、建设监理制、招标投标制和合同管理制的主要思想。在编撰过程中，始终遵循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原则，力求做到内容全面、充实，方法新颖、实用，符合当前工程建设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行政性规章制度。为使读者进一步理解掌握建设项目现代管理理论和方法，每章后均附有复习思考题若干，供大家学习时参考。

由于作者的学术水平及实践经验所限，书中缺点和谬误在所难免，敬请各位读者批评指正，不胜感激。

本书受北方交通大学出版基金资助。

作　者

2001年10月

目 录

第 1 章 建设项目管理概述	(1)
1.1 建设项目及其分类	(1)
1.1.1 项目及其特征	(1)
1.1.2 建设项目及其特点	(3)
1.1.3 建设项目的分类	(5)
1.2 项目建设程序	(8)
1.2.1 项目建设程序的概念	(8)
1.2.2 项目建设各阶段工作内容	(9)
1.3 建设项目管理	(12)
1.3.1 建设项目管理的概念	(12)
1.3.2 建设项目管理的类型	(14)
1.3.3 建设项目管理的任务	(16)
复习思考题	(21)
第 2 章 建设项目策划与决策	(22)
2.1 建设项目策划	(22)
2.1.1 建设项目策划及其作用	(22)
2.1.2 建设项目策划的主要内容	(23)
2.2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	(26)
2.2.1 可行性研究的作用和阶段	(26)
2.2.2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主要内容	(28)
2.2.3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查与报批	(31)
2.3 建设项目经济评价	(34)
2.3.1 建设项目经济评价的内容	(34)
2.3.2 经济评价指标	(35)
2.3.3 经济评价中方案比较的基本方法	(40)
2.4 建设项目社会评价	(42)
2.4.1 社会评价及其主要内容	(42)
2.4.2 社会评价的基本方法	(44)
复习思考题	(48)

第 3 章	建设项目管理组织	(49)
3.1	建设项目管理组织模式	(49)
3.1.1	工程建设指挥部负责制	(49)
3.1.2	企业基建部门负责制	(52)
3.1.3	工程建设总承包单位负责制	(54)
3.1.4	建设项目法人责任制	(55)
3.2	建设项目法人的组织形式	(60)
3.2.1	项目法人责任制的特点	(60)
3.2.2	项目法人的组织形式	(62)
3.2.3	项目法人与有关各方的关系	(64)
3.3	项目经理	(68)
3.3.1	项目经理的设置	(68)
3.3.2	项目经理的业务素质	(69)
	复习思考题	(72)
第 4 章	建设项目监理	(73)
4.1	建设监理概述	(73)
4.1.1	建设监理的中心任务	(73)
4.1.2	建设监理的范围和主要内容	(74)
4.2	建设项目监理单位的选择	(76)
4.2.1	选择监理单位的方式和程序	(76)
4.2.2	监理合同结构的选择	(77)
4.2.3	监理单位的资格审查	(78)
4.2.4	监理投标书的评审	(80)
4.2.5	监理合同谈判	(86)
4.3	建设项目监理合同管理	(89)
4.3.1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89)
4.3.2	建设项目委托监理合同的履行	(90)
	复习思考题	(96)
第 5 章	建设项目设计管理	(97)
5.1	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概述	(97)
5.1.1	建设项目建设阶段	(97)
5.1.2	业主设计管理工作纲要	(97)
5.2	建设项目建设外部协作条件的取证	(100)
5.2.1	外部协作条件及其取证	(100)
5.2.2	取证内容	(101)

5.3	建设项目设计阶段目标控制	(103)
5.3.1	建设项目设计目标	(103)
5.3.2	业主对设计的控制	(105)
5.4	初步设计（技术设计）管理	(110)
5.4.1	初步设计的必备条件	(110)
5.4.2	初步设计的主要内容和深度	(111)
5.4.3	业主对初步设计的审查	(112)
5.4.4	初步设计的报批	(113)
5.4.5	技术设计的管理	(113)
5.5	施工图设计管理	(113)
5.5.1	施工图设计的条件	(113)
5.5.2	施工图设计的主要内容和深度	(114)
5.5.3	施工图设计的审查	(114)
5.5.4	施工图设计的审批	(115)
	复习思考题	(116)

	第 6 章 建设项目招标与投标	(117)
6.1	建设项目招标概述	(117)
6.1.1	招标承包制的概念	(117)
6.1.2	招标方式	(117)
6.1.3	工程承包方式	(118)
6.1.4	工程承发包合同的类型	(121)
6.2	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投标管理	(125)
6.2.1	勘察、设计招标概述	(125)
6.2.2	招标与投标	(127)
6.3	建设项目施工招投标管理	(130)
6.3.1	招标准备阶段的工作内容	(131)
6.3.2	招标阶段的工作内容	(136)
6.3.3	决标成交阶段的工作内容	(140)
6.4	建设项目材料、设备采购招投标管理	(145)
6.4.1	材料设备的采购方式与分标原则	(146)
6.4.2	资格审查与评标	(148)
	复习思考题	(151)

	第 7 章 建设项目合同管理	(152)
7.1	建设项目合同管理概述	(152)
7.1.1	建设工程合同	(152)

7.1.2	合同的谈判与订立	(153)
7.1.3	合同履行与担保	(157)
7.2	建设项目勘察、设计合同管理	(158)
7.2.1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的签订	(159)
7.2.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的履行	(159)
7.2.3	违约责任	(160)
7.3	建设项目施工合同管理	(161)
7.3.1	施工合同的签订	(162)
7.3.2	施工合同的管理	(164)
7.4	建设项目物资采购合同管理	(166)
7.4.1	物资采购合同的签订	(166)
7.4.2	物资采购合同的履行管理	(168)
	复习思考题	(170)

	第 8 章 建设项目施工前期管理	(171)
8.1	建设规划许可证报批手续	(171)
8.1.1	申报审批制度	(171)
8.1.2	规划设计申报审批的程序和内容	(172)
8.1.3	办理建设用地程序	(179)
8.1.4	办理建设用水、用电、通信、煤气、中水设施等的程序	(181)
8.2	建设项目计划管理	(186)
8.2.1	建设项目计划分类和管理	(186)
8.2.2	建设项目计划的内容	(187)
8.3	建设项目统计管理	(189)
8.3.1	统计的任务	(189)
8.3.2	统计报表说明和格式	(190)
8.4	建设项目审计管理	(195)
	复习思考题	(195)

	第 9 章 建设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196)
9.1	建设项目施工准备	(196)
9.1.1	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	(196)
9.1.2	审查施工组织设计	(197)
9.1.3	施工现场准备	(199)
9.1.4	施工材料设备准备	(200)
9.2	建设项目施工阶段的进度控制	(202)
9.2.1	进度控制原理	(202)

9.2.2	施工进度计划系统	(203)
9.2.3	施工阶段进度控制的工作内容	(204)
9.2.4	工程延期	(208)
9.3	建设项目施工阶段的投资控制	(211)
9.3.1	投资控制原理	(211)
9.3.2	施工阶段投资控制的工作内容	(212)
9.3.3	工程价款结算	(214)
9.3.4	工程变更的控制	(218)
9.3.5	索赔控制	(220)
9.4	建设项目施工阶段的质量控制	(228)
9.4.1	建设项目质量控制的基本概念	(228)
9.4.2	施工阶段质量控制的工作内容	(231)
	复习思考题	(240)

第 10 章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241)

10.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概述	(241)
10.1.1	竣工验收的目的和方式	(241)
10.1.2	竣工验收的范围和依据	(242)
10.1.3	竣工验收程序	(244)
10.1.4	竣工验收中遗留问题的处理	(247)
10.1.5	建设项目资料的验收	(248)
10.2	建设项目竣工结算和决算	(250)
10.2.1	竣工结算	(250)
10.2.2	竣工决算	(251)
10.3	建设项目保修与回访	(253)
10.3.1	建设项目保修	(253)
10.3.2	建设项目回访	(255)
	复习思考题	(255)

第 11 章 建设项目文档管理 (257)

11.1	建设项目文档管理概述	(257)
11.1.1	文档管理的意义	(257)
11.1.2	文档的管理范围和要求	(257)
11.2	建设项目技术文档管理的内容	(259)
	复习思考题	(263)

第 12 章 建设项目后评价 (263)

12.1	建设项目后评价概述	(263)
12.1.1	建设项目后评价及其作用	(263)
12.1.2	建设项目后评价的范围和内容	(264)
12.1.3	建设项目后评价的方法	(264)
12.1.4	建设项目后评价的组织与实施	(265)
12.2	建设过程后评价	(266)
12.2.1	立项决策评价	(267)
12.2.2	勘察设计与采购工作评价	(268)
12.2.3	施工评价	(269)
12.2.4	生产运营评价	(270)
12.3	建设项目效益后评价	(272)
12.3.1	建设项目效益后评价的主要内容	(272)
12.3.2	建设项目效益后评价指标体系	(275)
	复习思考题	(276)

第1章 建设项目管理概述

1.1 建设项目及其分类

1.1.1 项目及其特征

1. 项目

何谓项目，目前在国际上还未形成一个统一、权威的定义。以下仅介绍几种较具代表性的观点：

(1) 美国项目管理协会的观点

美国项目管理协会在其《项目管理知识体系》(《Project Body of Knowledge》)文献中称：“项目是可以按照明确的起点和目标进行监督的任务。现实中多数项目目标的完成都有明确的资源约束。”

(2) 世界银行有关著作的观点

世界银行在其《开发投资——世界银行的经验教训》、《农业项目的经济分析》等著作中，对项目的观点可以归纳为以下几点：

- ① 项目是一次性的投资方案或执行方案；
- ② 项目是一个系统的有机整体；
- ③ 项目是一种规范化、系统的管理方法；
- ④ 项目有明确的起点和终点；
- ⑤ 项目有明确的目标。

(3) 美国专家约翰·宾的观点

美国专家约翰·宾 (John Ben) 在中国科技管理大连培训中心提出的在我国被广泛引用的观点是：“项目是要在一定时间、在预算规定范围内，达到预定质量水平的一项一次性任务。”

(4) 美国《管理手册》作者的观点

美国一部有代表性的《管理手册》作者认为，项目是有明确的目标、时间规划和预算约束的复杂活动 (effort)，其特征包括：

- ① 是为达到一定的目标，有明确的时间和预算约束的复杂活动，且这种活动需要多方面相互协作才能实现；

- ② 是一项独特的、不是完全重复以前的活动；
- ③ 有确定的寿命期，通常包括六个阶段——构想、评价、设计、开发或建造、应用、后评价。

综上所述，有关项目定义的表述形式虽有所不同，但其本质内容基本相同，区别仅在于对具体特征的认识。在这里，我们给出项目的定义如下：

项目是指在一定的约束条件下（主要是限定时间、限定资源），具有明确目标的一次性任务。项目包括许多内容，可以是建设一项工程，如建造一栋大楼、一座饭店、一座工厂、一座电站、一条铁路；也可以是完成某项科研课题，或研制一项设备，甚至是写一篇论文。这些都是一个项目，都有一定的时间、质量要求，也都是一次性任务。

2. 项目的特征

项目作为被管理的对象，具有以下主要特征：

(1) 项目的单件性或一次性

这是项目的最主要特征。所谓单件性或一次性，是指就任务本身和最终成果而言，没有与这项任务完全相同的另一项任务。例如，建设一项工程或一项新产品的开发，不同于其他工业产品的批量性，也不同于其他生产过程的重复性。又如，一项新的管理办法的制定，也不同于其他管理，如财务管理的重复性和经常性等等。只有认识项目的一次性，才能有针对性地根据项目的特殊情况和要求进行科学、有效的管理。

(2) 项目具有一定的约束条件

凡是项目，都有一定的约束条件，项目只有在满足约束条件下才能获得成功。因此，约束条件是项目目标完成的前提。在一般情况下，项目的约束条件为限定的质量、限定的时间和限定的投资，通常称之为项目的三大目标。对一个项目而言，这些目标应是具体的、可检查的，实现目标的措施也应是明确的、可操作的。因此，合理、科学地确定项目的约束条件，对保证项目的完成十分重要。

(3) 项目具有生命周期

项目的单件性和项目过程的一次性决定了每个项目都具有生命周期。任何项目都有其产生时间、发展时间和结束时间，在不同阶段都有特定的任务、程序和工作内容。掌握了解项目的生命周期，就可以有效地对项目实施科学的管理和控制。成功的项目管理是对项目全过程的管理和控制，是对整个项目生命周期的管理。

只有同时具备上述三项特征的任务才称得上项目。与此相对应，大批量的、重复进行的、目标不明确的、局部性的任务，不能称作项目。

1.1.2 建设项目及其特点

1. 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是以实物形态表示的具体项目，如：建造一栋大楼或公共游乐场，建造一条道路或输油管道，建造一座大坝等。在我国，建设项目是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简称，它包括基本建设项目（新建、扩建等扩大生产能力的项目）和更新改造项目（以改进技术、增加产品品种、提高质量、治理“三废”、劳动安全、节约资源为主要目的的项目）。

基本建设项目一般指在一个总体设计或初步设计范围内，由一个或几个单项工程组成，在经济上进行统一核算，行政上有独立组织形式，实行统一管理的建设单位。

更新改造项目是指经批准，具有独立设计文件（或项目建议书）的技术改造工程，或企业、事业单位及其主管部门制定的技术改造计划方案中能独立发挥效益的工程。

2. 建设项目的组成

建设项目可分为单项工程、单位工程和分部（分项）工程。

（1）单项工程

单项工程一般是指有独立设计文件，建成后可以独立发挥生产能力或效益的一组配套齐全的工程项目。从施工的角度看，单项工程也就是一个独立的交工系统，它在建设项目总体施工部署和管理目标的指导下，形成自身的项目管理方案和目标，按其投资和质量的要求，如期建成交付生产和使用。

单项工程是建设项目的组成部分，一个建设项目有时可以仅包括一个单项工程，也可以包括许多单项工程。生产性建设项目的单项工程，一般是指能独立生产的车间，包括厂房建筑、设备的安装及设备、工具、器具、仪器的购置等。非生产性建设项目的单项工程，如一所学校的办公楼、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宿舍等。

单项工程的施工条件往往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因此，一般单独组织施工和竣工验收。单项工程体现了建设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是新增生产能力或工程效益的基础。

（2）单位工程

单位工程是单项工程的组成部分，一般是指不能独立发挥生产能力，但具有独立设计图纸和独立施工条件的工程，通常指一个单体建筑物或构筑物。对民用住宅工程而言，可能包括一栋以上同类设计、位置相临、同时施工的房屋

建筑工程，或一栋主体建筑及其附带辅助建筑物。

一个单位工程往往不能单独形成生产能力或发挥工程效益，只有在几个有机联系、互为配套的单位工程全部建成竣工后才能提供生产和使用。例如，民用建筑物单位工程必须与室外各单位工程构成一个单项工程系统；工业车间厂房必须与工业设备安装单位工程以及室外各单位工程配套完成，形成一个单项工程交工系统才能具有生产能力。

(3) 分部工程

分部工程是建筑物按单位工程的部位划分的，亦即单位工程的进一步分解。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可划分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或墙体工程）、地面与楼面工程、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等六部分，其相应的建筑设备安装工程由建筑采暖工程与煤气工程、建筑电气安装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电梯安装工程组成。

(4) 分项工程

分项工程是分部工程的组成部分，一般是按工种划分，也是形成建筑产品基本构件的施工过程，例如钢筋工程、模板工程、混凝土工程、砌砖工程、木门窗制作工程等等。分项工程是建筑施工生产活动的基础，也是计量工程用料和机械台班消耗的基本单元，同时又是工程质量形成的直接过程。分项工程既有其作业活动的独立性，又有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整体性。

3. 建设项目的特点

建设项目除具备一般项目的特征之外，还具有以下特点：

(1) 投资额巨大，建设周期长

由于建设项目规模大、技术复杂、涉及的专业面宽，因此，从项目设想到施工、投入使用，少则需要几年，多则需要十几年。同时，由于投资额巨大，这就要求项目建设只能成功，不能失败，否则将造成严重后果，甚至影响国民经济发展。

(2) 整体性强

建设项目是按照一个总体设计建设的，是可以形成生产能力或使用价值的若干单项工程的总体。

(3) 具有固定性

建设产品的固定性，使其设计单一，不能成批生产（建设），也给实施带来难度，且受环境影响大，管理复杂。

1.1.3 建设项目的分类

由于建设项目种类繁多，为了适应科学管理的需要，从不同角度反映建设项目的性质、行业结构、有关比例关系，国家规定了建设项目的分类标准。

1. 按管理需要划分

按照国家规定，在实际工作中将建设项目划分为基本建设项目和更新改造项目，划分建设项目主要考虑以下几个方面：

(1) 以工程建设的内容、主要目的来划分

一般把以扩大生产能力（或新增工程效益）为主要建设内容和目的的建设项目作为基本建设项目，把以节约、增加产品品种、提高质量、治理“三废”、劳保安全为主要目的的建设项目作为更新改造项目。

(2) 以投资来源划分

以利用国家预算内拨款（基本建设基金）、银行基本建设贷款为主的建设项目作为基本建设项目，以利用企业基本折旧基金、企业自有资金和银行技术改造贷款为主的建设项目作为更新改造项目。

(3) 以土建工作量划分

凡是项目土建工作量投资占整个项目投资 30% 以上的建设项目作为基本建设项目。

(4) 按项目所列的计划划分

这是目前通常的做法。凡列入基本建设计划的项目一律按基本建设项目处理，凡列入更新改造计划的项目按更新改造项目处理。

需要说明的是，划分基本建设项目和更新改造项目，只限于国有企业单位的建设项目，对于非国有单位、所有非生产性部门的建设项目，一般不做这种划分。

2. 按建设性质划分

(1) 新建项目

是指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近远期规划，按照规定的程序立项，从无到有、“平地起家”的建设项目。现有企、事业和行政单位一般不应有新建项目。有的单位如果原有基础薄弱需要再兴建的项目，其新增加的固定资产价值超过原有全部固定资产价值（原值）3倍以上时，才可算新建项目。

(2) 扩建项目

是指现有企业、事业单位在原有场地内或其他地点，为扩大产品的生产能力或增加经济效益而增建的生产车间、独立的生产线或分厂的项目；企业和行

政单位在原有业务系统的基础上，扩充规模而进行的新增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3) 改建项目

是指现有企业、事业单位为调整产品结构、改革生产技术工艺、改善生产条件或生活福利条件，而对原有设施进行技术改造或更新的辅助性生产项目和生活福利设施项目的建设。

(4) 迁建项目

是指原有企业、事业单位，根据自身生产经营和事业发展的要求，按照国家调整生产力布局的经济发展战略的需要或出于环境保护等其他特殊要求，搬迁到异地而建设的项目。

(5) 恢复项目

是指原有企业、事业和行政单位，因自然灾害或战争，使原有固定资产遭受全部或部分报废，需要进行投资重建来恢复生产能力和业务工作条件、生活福利设施等的建设项目。这类项目，不论是按原有规模恢复建设，还是在恢复过程中同时进行扩建，都属于恢复项目。但对尚未建成投产或交付使用的项目，受到破坏后，若仍按原设计重建的，原建设性质不变；如果按新设计重建，则根据新设计内容来确定其性质。

建设项目按其性质分为上述五类，一个建设项目只能有一种性质，在项目按总体设计全部建成以前，其建设性质是始终不变的。

3. 按建设规模划分

为正确反映建设项目的规模，适应对建设项目的分级管理的需要，国家规定基本建设项目的规模可分为大型、中型、小型三类；更新改造项目可分为限额以上项目和限额以下项目两类。不同等级标准的建设项目的审批机关和报建程序也不尽相同。划分项目等级的原则如下：

① 按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所确定的总设计能力或投资总额的大小，依据国家颁布的《基本建设项目建设划分标准》进行分类。

② 凡生产单一产品的项目，一般以产品的设计生产能力划分；生产多种产品的项目，一般按其主要产品的设计生产能力划分；产品分类较多，不易分清主次，难以按产品的设计能力划分时，可按投资总额划分。

③ 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具有特殊意义的某些项目，虽然设计能力或全部投资不够大中型项目标准，经国家批准已列入大中型计划或国家重点建设工程的项目，也按大中型项目管理。

④ 更新改造项目一般只按投资额分为限额以上和限额以下项目，不再按生产能力或其他标准划分。

⑤ 基本建设项目的大型、中型和小型以及更新改造项目限额的具体划分标准，

根据各个时期经济发展和实际工作中的需要而有所变化。现行国家的有关规定如下：

- 按投资额划分的基本建设项目，属于生产性项目中的能源、交通、原材料部门的工程项目，投资额达到 5000 万元以上的为大中型项目；其他部门和非工业建设项目，投资额达到 3000 万元以上的为大中型建设项目。
- 按生产能力或使用效益划分的建设项目，以国家对各行各业的具体规定作为标准。
- 更新改造项目只按投资额标准划分，能源、交通、原材料部门投资额达到 5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程项目和其他部门投资额达到 3000 万元及以上的项目为限额以上项目，否则为限额以下项目。

⑥一部分工业、非工业建设项目，在国家统一下达的计划中，不作为大中型项目安排。

- 分散零星的江河治理、国营农场、植树造林、草原建设等；原有水库加固，并结合加高大坝、扩大溢洪道和增修灌区配套工程的项目，除国家指定者外，不作为大中型项目。
- 科研、文教、卫生、广播、体育、出版、计量、标准、设计等事业的建设（包括工业、交通和其他部门所属的同类事业单位），新建工程按大中型标准划分，改、扩建工程除国家指定者外，一律不作为大中型项目。
- 城市的排水管网、污水处理、道路、立交桥梁、防洪、环保等工程，城市的一般民用建筑包括集资统一建设的住宅群、办公和生活用房等。
- 名胜古迹、风景点、旅游区的恢复、修建工程。
- 施工队伍以及地质勘探单位等独立的后方基地建设（包括工矿业的农副业基地建设）。
- 采取各种形式利用外资或国内资金兴建的旅游饭店、旅馆、贸易大楼、展览馆、科教馆等。

4. 按国民经济各行业性质和特点划分

根据建设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市场需求等基本特性，可将建设项目划分为竞争性项目、基础性项目和公益性项目三种。

(1) 竞争性项目

主要是指投资效益比较高、竞争性比较强的一般性建设项目。这类建设项目应以企业作为基本投资主体，由企业自主决策、自担投资风险。

(2) 基础性项目

主要是指具有自然垄断性、建设周期长、投资额大而收益低的基础设施和